

# 中共河南工程学院委员会教师工作部文件

河工院党师〔2020〕2号



## 关于评选2020年河南工程学院 师德先进个人和师德标兵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校属各单位、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加强我校师德师风建设，大力弘扬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的高尚品德，树立具有新时代精神的师德模范典型，激励广大教师牢记育人使命，志做“四有”教师，根据学校《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豫工院党发〔2014〕25号）和《河南工程学院师德先进个人、师德标兵评选办法》（豫工院工〔2014〕08号）精神，经研究，决定开

展 2020 年师德先进个人和师德标兵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范围

各教学院部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从事教学科研工作 3 年以上的在岗教师（含专职辅导员、“双肩挑”教师）。同等条件下，一线专职教师优先。

### 二、评选名额

各教学院部按照分配指标（见附表 1，教职工人数 50 人及以上院部推荐名额为 2 人，教职工人数 50 人以下院部推荐名额为 1 人）等额推荐师德先进个人，经学校审核确认后，从中择优评选师德标兵 10 名，未评选上师德标兵的为师德先进个人。

### 三、评选条件

#### （一）师德先进个人评选条件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爱祖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忠诚于人民教育事业。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遵守公序良俗。

2、诚实守信，表里如一。为人诚实守信，光明磊落，表里如一，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讲信誉，重承诺，不妄语，说到做到。教育学生诚实做人，诚信做事，不欺人，不自欺，守信用，讲信誉，重信义，孝敬父母，关爱同学。

3、敬业爱生，积极奉献。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和奉献精神

神，在教学、科研工作中，一心一意，精益求精，不计名利，尽职尽责做好工作，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和学术水平。热爱学生，把学生当作自己的子女或兄弟姐妹来对待。找学生谈心，帮助学生解决困难，做学生的知心人。公正、客观的对待每一个学生，建立民主、平等、和谐的师生关系，引导和培养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受到学生和同行的赞誉。

4、教书育人，严谨治学。注重学生德育培养，始终树立“立德树人”是教育根本任务的观念，把教会学生做人放在首位。做到认真备课、一丝不苟上课、细心批改作业、耐心辅导解答难题。治学严谨，从严要求学生，挖掘、发挥、尊重学生的独立思考能力和创新能力。提高教学方式方法，不断增强教学效果。

完成年度教学科研工作量，近两年教学质量评价至少有一年为优秀，年终考核等次在合格以上，无教学事故、学生投诉、学术不端行为、党纪政纪处分等现象。

5、服务社会，为人师表。在从事科研、教学和其他活动中，能很好地处理与学生、同事、领导的关系，能正确处理自身利益与集体利益和国家利益之间的关系。严于律己、宽以待人，先人后己，先公后私，谨记“德高为范、学高为师”古训，做到学为人师，行为世范。

## **（二）师德标兵评选条件**

具备师德先进个人条件，且工作成绩显著，表现突出。

## **四、评选程序**

## **（一）师德先进个人评选程序**

### **1、教学院部评选推荐**

（1）成立由院部党政领导班子和教师代表组成的师德先进个人评选推荐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评选推荐工作。

（2）在广泛宣传动员基础上，采取教职工和学生民主推荐等方式，推选师德先进个人候选人。

（3）院部评选推荐工作领导小组对师德先进个人候选人进行审核，按分配指标确定候选人名单。推荐指标数超过1人的，予以排序。

（4）师德先进个人候选人名单在本单位公示（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

（5）公示无异议，报学校师德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 **2、学校审核确定**

（1）学校师德建设委员会组织对各教学院部推荐的师德先进个人候选人进行审核，研究确定学校师德先进个人人选。

（2）师德先进个人人选名单在全校范围内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 **（二）师德标兵评选程序**

1、学校师德建设委员会成员单位组成联席会议，从师德先进个人中，择优评选确定师德标兵人选。

2、师德标兵人选名单在全校范围内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 五、有关要求

1、时间安排。2020年6月8日至6月16日为各教学院部评选推荐申报时间。6月17日至7月3日为学校审定师德先进个人和组织评选师德标兵时间。

2、为扩大表彰面，树立新典型，2016年、2018年已被评为校师德先进个人、师德标兵的教师，除事迹特别突出的，原则上不再参加本次推荐。

3、各教学院部推荐的师德先进个人候选人除填写《河南工程学院2020年师德先进个人审批表》(见附件2)外，还应撰写2000字左右的详细事迹材料。审批表和事迹材料要求A4纸打印，一式3份，务必于6月16日之前，报党委教师工作部办公室(综合楼913室)，同时发送电子版至hgyjsgzb@163.com邮箱，逾期视为放弃。

联系人：常利营      电话：62508215

附件：1、2020年师德先进个人推荐名额分配表  
2、2020年师德先进个人审批表

党委教师工作部  
2020年6月2日

## 附件 1

### 河南工程学院 2020 年师德先进个人推荐名额分配表

序号	部 门	人数	分配指标	备注
1	纺织学院	53	2	
2	安全工程学院	46	1	
3	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	60	2	
4	资源与环境学院	61	2	
5	服装学院	61	2	
6	机械工程学院	64	2	
7	电气信息工程学院	56	2	
8	土木工程学院	65	2	
9	计算机（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74	2	
10	理学院	80	2	
11	管理工程学院	35	1	
12	工商管理学院	52	2	
13	会计学院	51	2	
14	经济贸易学院	50	2	
15	艺术设计学院	74	2	
16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44	1	
17	外语学院	64	2	
18	马克思主义学院	31	1	
19	体育教学部	39	1	
20	国际教育学院（国际交流处）	25	1	
	合 计	1085	34	

## 附件 2

### 河南工程学院 2020 年师德先进个人审批表

所属院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任教时间		学历		职 称	
教学质量评价情况	2018—2019 学年：_____； 2019—2020 学年：_____						
教学工作量	2018—2019 学年：_____学时			年度考核情况	2018 年：_____		
	2019—2020 学年：_____学时				2019 年：_____		
主要 先进 事迹							

<p>最近 三年 教学 科研 成果</p>	
<p>院部 意见</p>	<p>党委（总支）书记（签名）： 年 月 日（盖章）</p>
<p>学校 意见</p>	<p>年 月 日（盖章）</p>
<p>备注</p>	